

哈尔滨敷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敷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立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春节前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号召，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高质量经营发展成果。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在春节前实施分红，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总股本40,00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在册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0,040,000.00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日，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状况和资金筹划需要，为有效地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由100,000万元（含本数）变更为280,000万元（含本数），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进行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保荐人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敷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